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马头镇政府职工宿舍楼建设工程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0751-236237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30 日

一、基本情况

主本年度评价资金额度共 332.16 万，主要是一般预算公共收入，本项目主要用于新丰县马头镇政府职工宿舍楼建设工程，项目实施范围是马头镇，内容项目建筑总占地面积 513 m²，建一栋五层的宿舍楼（基础按七层设计），一层架空建设停车场，二至五层设计房间 80 间，每层 20 间，每间实用面积 25 m²（含卫生间），总建筑面积约 3065 m²（含楼梯等公共面积）。项目的总投资为 913.63 万元。其中工程费 715.78 万元，其他费用 122.41 万元，预备费用 75.44 万元。本项目有利于维护基层干部职工队伍的稳定，从长远角度看，利于吸引更多青年才俊加入粤北山区干部队伍，从而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工作作出切实贡献。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已完全支付 332.16 万。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本项目维护了基层干部职工队伍的稳定，从长远角度看，

利于吸引更多青年才俊加入粤北山区干部队伍，从而为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等工作作出切实贡献。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本项目的总投资预算为 913.63 万元。其中工程费 715.78 万元，其他费用 122.41 万元，预备费用 75.44 万元。

绩效指标：1、质量指标是监理单位资质达标、资金支出率为 100%。2、时效指标是项目进度完成率为 100%。3、成本指标是项目成本控制不超支。4、效益指标是项目验收合格率为 100%。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该预算暂未发现问题

三、改进意见

该资金应做好相应的使用计划，尽量于预算编制中做好估量，更好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马头镇财力保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0751-236237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30 日

一、基本情况

主本年度评价资金额度共 92 万，主要是一般预算公共收入，本项目主要用于马头镇财力保障,项目实施范围是马头镇，内容是政府紧紧围绕“融珠先行”核心任务，以加快基础设施建设促进民生事业协调发展为目标，充分依托并发挥我镇的区位、资源优势，迎难而上，全力推动丰城经济社会健康发展。预期总目标为使政府各项工作顺利开展，做到资金发放 100%合规、100%完成资金发放、及时发放资金。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征地项目顺利进行，拨付给村税收返还资金，购买办公设备以及升级办公软件，提高工作效率；提供加强森林防火宣传和检查，确保森林防火安全检测覆盖全镇；加强基层队伍建设，保障人力资源充足；大力推进新农村建设和人居环境整治，改善人居环境，使得社会稳定和谐，民生保障更为有力，社会事业全面进步，全力以赴 100%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二、自评情况

（一）本项目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主要用于保障征地项目顺利进行，拨付给村税收返还资金，购买办公设备以及升级办公软件，提高工作效率；

提供加强森林防火宣传和检查，确保森林防火安全检测覆盖全镇；加强基层队伍建设，保障人力资源充足；大力推进新农村建设和人居环境整治，改善人居环境。

2.资金基本完成绩效目标。资金主要用于单位临聘人员发放工资补助，发放人员有 20 人；用于发放各村居的补助，保障村居能更快更好的运行。完成资金的发放 100%，并且按照手续发放，合法合规；及时发放该项资金，预计 9 月底发放到各村；该项目能让镇政府更快速解决难题，保证政府的建设运行好，建设更高优秀水平的镇政府。

3.该资金为对政府运行资金的补充支撑，主要用于给村资金补助、政府日常办公经费、工作误餐补助等。该项目前期工作、实施过程、项目绩效难以进行细化和量化，在实际工作中以具体使用情况进行判断，该资金使用符合资金使用指定用途，因此使用绩效与上述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一致。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该预算暂未发现问题

三、改进意见

该资金应做好相应的使用计划，尽量于预算编制中做好估量，更好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政府运行保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0751-236237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30 日

一、基本情况

主本年度评价资金额度共 363 万，主要是一般预算公共收入，本项目主要用于马头镇政府运行保障,项目实施范围是马头镇，内容是马头镇的新农村建设、三清三拆、乡村振兴等各项建设及民生类项目工作经费及下乡费用；政府各部门开展工作需工作经费；政府不定时对进行破旧办公楼及职工宿舍楼修缮及更换更新部门门牌等对办公楼进行完善；对政府干部职工早餐、午餐及值班伙食补贴，对饭堂日常用品等工作经费支出；政府购买人员工资福利支出等。预期总目标为提高政府工作效率，顺利完成城乡建设各项工作任务，大改马头镇面貌，建立和谐平安的乡镇环境，为马头谋发展，为马头人民谋福利；稳步推进新农村建设、三清三拆、乡村振兴等工作任务，顺利协调各村矛盾纠纷，改善办公基础设施；政府干部职工提供早午餐及值班用餐，保障职工用餐质量，提高干部职工对用餐的满意度，增强对政府凝聚力，全心全意为政府出力，为人民提供优质服务；保障政府经费持续投入，保证政府工作正常运行，营造良好的办公环境、生活居住环境，形成良好氛围。

二、自评情况

(一) 本项目自评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主要用于马头镇政府运行保障，马头镇的新农村建设、三清三拆、乡村振兴等各项建设及民生类项目工作经费及下乡费用；政府各部门开展工作需工作经费；政府不定时对进行破旧办公楼及职工宿舍楼修缮及更换更新部门门牌等对办公楼进行完善；对政府干部职工早餐、午餐及值班伙食补贴，对饭堂日常用品等工作经费支出。

2.资金基本完成绩效目标。各部门开展征地量地、协调 33 个村（居）矛盾纠纷、力争维稳问题解决率达 100%，新农村建设等工作费用及下乡费用，保障下乡至少 200 次，保证政府开展工作经费得到持续性保障，得到群众满意的回馈。

3.该资金为对政府运行保障资金，主要用于马头镇政府运行保障。该项目前期工作、实施过程、项目绩效均受到严格的监管，因此能得到很好的分数。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该预算暂未发现问题

三、改进意见

该资金应做好相应的使用计划，尽量于预算编制中做好估量，更好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退休人员一次性趸交职工医疗保险费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马头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涂智金

联系电话：0751-236297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本项目 2024 年度预算经费为 87076.83 元，主要用于 2024 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并确保 2024 年度期间办理退休的人员进行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缴费至规定年限，以保障退休人员医保待遇。

二、自评情况

2024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87076.83 元，实际支出 87076.83 元，执行率 100%，资金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专款专用，全额用于退休人员职工医疗保险一次性趸交至规定年限，切实保障了退休人员医保待遇。项目资金使用效益显著，但在后续医保待遇跟踪服务方面仍有提升空间，下一步建立退休人员医保待遇动态监测机制，确保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

三、改进意见

做好后续跟进工作，确保退休人员医保待遇落实到位，建立长效跟踪服务机制，动态掌握退休人员医保待遇享受情况，及时发现并解决报销异常等问题，同时加强政策宣传指导，确保每位退休人员都能充分享受医保权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18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马头镇横岭（等 3 个）村

垦造水田项目后期管护费用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刘广大

联系电话：0751-236237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4 日

一、基本情况

本年度评价资金额度共 85.763835 万，主要是一般预算公共收入，实施范围马头镇已建成验收的垦造水田项目区内 2024 年水田发放土地承包权人激励补贴费用（土地租金）及种植主体种植水稻的收益降低补贴费，确保顺利开展水田的跟踪管护、提升地力、落实种植工作，确保每年至少种植一造水稻或水生农作物。

二、自评情况

（一）本项目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本项目资金支出主要用于垦造水田土地承包权人激励补贴费用（土地租金）及种植主体种植水稻的收益降低补贴费。

2.资金基本完成绩效目标。2024 年度土地承包权人激励补贴费用（土地租金）及种植主体种植水稻的收益降低补贴费发放完毕，确保水田指标不被扣减，从佐证材料来看，2024 年均用于发放补贴。

3.前期工作与项目绩效评价内容均能得分。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该资金使用暂无明显问题。

三、改进意见

无改进意见。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

项目单位：(公章) 马头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涂智金

联系电话：236297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本项目预算经费为 208167.86 元，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主要用于补足 2022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金缴费基数调整产生的差额部分。项目绩效目标为：确保本单位在职人员养老金应缴尽缴，补缴完成率达 100%，个人账户准确记账率达 100%，保障参保人员年金权益，同时通过规范缴费促养老金基金稳健运行，为后续养老金待遇发放奠定基础。项目执行将严格遵循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管理办法，通过规范操作流程、强化财务对账、完善档案管理等措施，切实保障干部职工的社会保障权益。

二、自评情况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养老金项目总额 208167.86 元，项目资金 208167.86 元已全部规范使用完毕，严格按照“据实补缴”原则完成本单位在职职工养老金差额补缴工作，补缴完成率、个人账户准确记账率均达到 100%，全面保障了养老金权益。项目执行中也发现，因部分职工对养老金政策理解不够深入，后续将重点加强政策宣传解读，不断提升职工对养老金的认识。

三、改进意见

进一步完善资金管理制度，通过建立全流程监管机制、实施阳光化操作流程等方式，切实提升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确保每一笔补缴资金都能做到来源可查、去向可追、使用合规。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

项目单位：(公章) 马头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涂智金

联系电话：236297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本项目预算经费为 104083.5 元，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主要用于补足 2022 年度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产生的差额部分。项目绩效目标为：确保本单位在职人员职业年金应缴尽缴，补缴完成率达 100%，个人账户准确记账率达 100%，保障参保人员年金权益，同时通过规范缴费促进年金基金稳健运行，为后续年金待遇发放奠定基础。项目执行将严格遵循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管理办法，通过规范操作流程、强化财务对账、完善档案管理等措施，切实保障干部职工的社会保障权益。

二、自评情况

2022 年机关事业单位按新基数补缴职业年金项目总额 104083.5 元，项目资金 104083.5 元已全部规范使用完毕，严格按照“据实补缴”原则完成本单位在职职工职业年金差额补缴工作，补缴完成率、个人账户准确记账率均达到 100%，全面保障了职工年金权益。项目执行中也发现，因部分职工对年金政策理解不够深入，后续将重点加强政策宣传解读，不断提升职工对职业年金的认识。

三、改进意见

进一步完善资金管理制度，通过建立全流程监管机制、实施阳光化操作流程等方式，切实提升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确保每一笔补缴资金都能做到来源可查、去向可追、使用合规。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马头镇省级典型镇培育前期工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伟明

联系电话：18316025620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 年评价资金额度共 50 万元，主要来源是县本级财政资金，本项目主要用于马头镇典型镇培育项目，改善圩镇基础设施及人居环境，提升镇容镇貌，推动落实典型镇培育工作。主要用途为实施马头镇生活垃圾治理项目、马头镇圩镇基础设施维修项目、马头镇美丽圩镇客厅装饰（含特色文化提炼拍摄）。截止到 2024 年底，已完成马头镇生活垃圾治理项目相关生活垃圾设施采购、马头镇圩镇基础设施维修项目已竣工、马头镇美丽圩镇客厅装饰（含特色文化提炼拍摄）已完成。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项目自评总得分 **100** 分，资金支出率达到 **100%**，项目取得良好成效。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资金共 **5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按支付 **50** 万元，支出率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该项目共采购了果皮箱 80 个、生活垃圾清扫车 1 辆、冲洗车 2 辆、转运车 2 辆；完成了圩

镇基础设施维修。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前期工作、实施过程、项目绩效均能得到很好的分数。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该资金使用暂无明显问题，根据设定的指标是与目标值比较，完成情况很好。

三、改进意见

项目完成后应对该成果进行维护，以便该项目的长效运行，更好地发挥资金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马头镇撂荒地复耕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第一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海英

联系电话：1781883658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31 日

一、基本情况

马头镇撂荒地复耕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第一批）资金总额共 37.1132 万元，本项目主要用于为马头镇撂荒地复耕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提供资金保障，防止“耕地非粮化”、“耕地非农化”现象，严守耕地红线，保证 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马头镇撂荒地复耕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对马头镇 22 个国家监测永农图斑地块 156.1108 亩土地进行整治工作，完成撂荒地复耕及配套设施建设。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项目自评总得分 100 分，资金支出率达到 100%，项目取得良好成效。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已完成 37.1132 万元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该项目对马头镇 22 个国家监测永农图斑地块 156.1108 亩土地进行整治，完成撂荒地复耕及配套设施建设，有效防止“耕地非粮化”、“耕地非农化”现象。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该资金使用暂无明显问题，根据设定的指标是与目标值

比较，完成情况很好。

三、改进意见

项目完成后应对该成果进行维护，以便该项目的长效运行，更好地发挥资金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马头镇撂荒地复耕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第二批）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海英

联系电话：1781883658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31 日

一、基本情况

马头镇撂荒地复耕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第二批）资金总额共 11.1748 万元，本项目主要用于为马头镇撂荒地复耕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提供资金保障，防止“耕地非粮化”、“耕地非农化”现象，严守耕地红线，保证 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马头镇撂荒地复耕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对马头镇 9 个国家监测永农图斑地块 20.6942 亩土地进行整治，完成撂荒地复耕及配套设施建设。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项目自评总得分 100 分，资金支出率达到 100%，项目取得良好成效。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已完成 11.1748 万元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该项目对马头镇 9 个国家监测永农图斑地块 20.6942 亩土地进行整治，完成撂荒地复耕及配套设施建设，有效防止“耕地非粮化”、“耕地非农化”现象。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该资金使用暂无明显问题，根据设定的指标是与目标值比较，完成情况很好。

三、改进意见

项目完成后应对该成果进行维护，以便该项目的长效运行，更好地发挥资金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3 年马头镇果园地撂荒复耕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黄海英

联系电话：17818836586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31 日

一、基本情况

马头镇撂荒地复耕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第二批）资金总额共 11.1748 万元，本项目主要用于为马头镇撂荒地复耕及配套设施建设项目提供资金保障，保障粮食安全，增加耕地保有量，保证 **2023** 年度韶关市新丰县马头镇果园地撂荒复耕项目的顺利实施。项目对马头镇板岭下、张田坑、文义、湖塘、上湾、层坑村面积为 **396.55** 亩果园地进行撂荒复耕。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项目自评总得分 100 分，资金支出率达到 100%，项目取得良好成效。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已完成 87.241 万元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该项目对马头镇板岭下、张田坑、文义、湖塘、上湾、层坑村面积为 **396.55** 亩果园地进行撂荒复耕，保障粮食安全，增加耕地保有量。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该资金使用暂无明显问题，根据设定的指标是与目标值比较，完成情况很好。

三、改进意见

项目完成后应对该成果进行维护，以便该项目的长效运行，更好地发挥资金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关于 2024 年度人大工作和建设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志城

联系电话：0751-236291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19 日

一、基本情况

主要包括资金评价年度的资金额度、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途和绩效目标等情况。

（一）资金额度。2018 年，省委对大部分乡镇人大存在基础办公设施落后、基本工作经费缺乏等问题高度重视，决定省财政予以连续 3 年经费补助，每年 30 万《关于做好乡镇人大工作和建设经费使用的通知》（粤常办明电【2018】82 号）

（二）资金分配方式。137065 万元用于人大代表外出学习培训，162935 用于 6 个片区联络站工作经费以及镇人大宣传费用。

（三）主要用途。用于人大代表联络选民、外出学习培训、片区联络站工作经费、接待上级或外地人大代表前来考察学习以及镇人大宣传费用。

（四）绩效目标。对绩效目标负责，项目纳入预算后，按既定的实施计划、支出进度实施项目，完成项目的绩效目标,达到项目实施的预期效果。

二、自评情况

（一）本项目自评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资金主要用于保障乡镇人大代表工作顺利进行，拨付给片区联络站工作经费，购买办公设备以及升级办公软件，提高工作效率；监督森林防灭火宣传和检查工作；加强人大代表联络员队伍建设，保障人力资源充足；推进新农村建设和人居环境整治，改善人居环境；接待上级或外地人大代表前来考察学习。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资金主要用于人大代表外出学习培训；用于6个片区联络站工作经费以及按照县人大要求，更新镇人大宣传资料费用；接待上级或外地人大代表前来考察学习。完成资金的发放100%，并且按照手续发放，合法合规；及时发放该项资金，预计10月底发放到各联络站；该项目能让镇人大更高效收集民情民意，解决民生实事，确保人大工作的平稳运行，为建设更高水平的镇政府贡献人大力量。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该资金为对镇人大开展工作资金的强力支撑，主要用于片区联络站工作经费、人大办公室日常办公经费、接待上级或外地人大代表前来考察学习等。该项目前期工作、实施过程、项目绩效难以进行细化和量化，在实际工作中以具体使用情况进行判断，该资金使用符合资金使用指定用途，因此使用绩效与上述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一致。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该预算暂未发现问题

三、改进意见

该资金应做好相应的使用计划，于预算编制中做好估量，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马头镇数字乡村建设与应急服务能力提升

（新丰县马头镇应急救援装备建设）项目及新丰县马头镇预

防和遏制森林火灾防治（应急装备）建设项目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刘世盛

联系电话：0751-2362841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本项目主要用于采购应急救援装备。其中森林火灾防治应急装备 2 台（35 型森林防火应急装备、60 型森林防灭火应急装备），合计人民币：陆拾伍万柒仟元整（小写：657000.00 元）；水陆两栖全地形车 2 台（供排水灭火版、搜索救援版），合计人民币：壹佰贰拾柒万玖仟元整（小写：1279000.00 元），以上项目合计人民币：壹佰玖拾叁万陆仟元整（小写：1936000.00 元）。有效提高我镇综合应急处置能力，保障森林生态安全 and 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购置应急救援装备。提高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和保障森林火灾扑救、三防抢险、地震和地质救援等及有效预防和遏制森林火灾发生，切实保护我县森林资源和生态环境，有效减少森林火灾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自评情况

2024 年度项目资金总额 1936000.00 元，实际支出 1936000.00 元，执行率 100%，资金严格按照规定用途专款专用。下一步强化应急救援人员使用应急救援装备的能力，提高突发事件的处置能力，有效减少森林火灾的发生，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三、改进意见

下一步将持续开展装备效能提升行动，组织骨干队员熟

练掌握装备拆装维修、山地驾驶、火场扑救等技能，做好装备的维护与保障。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涂智金

联系电话：2362979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 年一次性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项目安排专项资金 37292 元，资金来源为财政全额拨款，采取"据实核定、精准发放"的资金分配方式，主要用于向本年度去世的离退休干部家庭发放一次性抚恤金及符合条件的遗属定期生活补助。项目绩效目标为：确保在老干部去世后完成 100%补助资金发放，受益遗属满意度达 100%，切实缓解丧亲家庭经济压力，体现组织关怀，并建立动态跟踪回访制度，确保政策落实到位。

二、自评情况

本项目 37292 元专项资金已全部按时足额发放到位，为本单位去世离退休干部家庭发放一次性抚恤金，保证本单位符合条件的遗属办理了生活补助，所有补助款项均在规定时限内完成发放，发放准确率达 100%，受益家庭满意度达 100%。资金使用严格遵循专款专用原则，资金发放精准高效，并配套建立了补助对象动态管理台账。但在实际操作中发现，部分偏远地区遗属因银行网点较少导致补助金支取不够便利，个别家庭对补助政策理解存在偏差，后续将优化发放渠道、加强政策宣传解读，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和温度。

三、改进意见

进一步完善资金管理制度，通过建立全流程监管机制、实施阳光化操作流程等方式，切实提升资金使用的规范性和透明度，确保每一笔抚恤金及遗属生活补助资金都能做到来源可查、去向可追、使用合规。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马头镇“存量农房”整治补助款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李伟明

联系电话：18316025620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28 日

一、基本情况

2024 年评价资金额度共 95 万元，主要来源是县本级财政资金，本项目主要用于马头镇 33 条村（居）“存量农房”整治奖补，改善各村（居）风貌。截止到 2024 年底，已完成 13000 平方“存量农房”整治。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项目自评总得分 **100** 分，资金支出率达到 **63.15%**，项目取得良好成效。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资金共 **95**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已按支付 **60** 万元，支出率 **63.15%**。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项目完成 13000 平方“存量农房”整治。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该项目前期工作、实施过程、项目绩效均能得到很好的分数。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该资金使用暂无明显问题，根据设定的指标是与目标值

比较，完成情况很好。

三、改进意见

项目完成后应对该成果进行维护，以便该项目的长效运行，更好地发挥资金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马头镇人居环境整治和提升费用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0751-236237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30 日

一、基本情况

主本年度评价资金额度共 20 万，主要是一般预算公共收入，本项目主要用于马头镇人居环境整治和提升费用,项目实施范围是马头镇，内容是为乡镇沿路迎检整治，采购设备，提供资金支持。预期总目标为乡镇沿路迎检整治，采购设备，加快喷涂速度及质量，更快更好完成人居环境整治及后续维护。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本项目总投资预算为 20 万元，以完成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加快喷涂速度及质量，更快更好完成人居环境整治及后续维护。按照人居环境建设要求，开展相关工作，提供设备支持及后期维护保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该预算暂未发现问题

三、改进意见

该资金应做好相应的使用计划，尽量于预算编制中做好估量，更好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马头镇人居环境整治和提升费用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0751-236237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30 日

一、基本情况

主本年度评价资金额度共 20 万，主要是一般预算公共收入，本项目主要用于马头镇人居环境整治和提升费用,项目实施范围是马头镇，内容是为乡镇沿路迎检整治，采购设备，提供资金支持。预期总目标为乡镇沿路迎检整治，采购设备，加快喷涂速度及质量，更快更好完成人居环境整治及后续维护。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本项目总投资预算为 20 万元，以完成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加快喷涂速度及质量，更快更好完成人居环境整治及后续维护。按照人居环境建设要求，开展相关工作，提供设备支持及后期维护保障。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该预算暂未发现问题

三、改进意见

该资金应做好相应的使用计划，尽量于预算编制中做好估量，更好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乡村振兴建设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 新丰县马头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0751-236237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30 日

一、基本情况

主本年度评价资金额度共 100 万，主要是一般预算公共收入，本项目主要用于乡村振兴建设资金,项目实施范围是马头镇，内容是加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切实解决农村环境问题，结合“百千万工程”、绿美广东等，积极开展主干道农房风貌管控外立面整治、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围绕“环马线”开展乡村治理、环境保护、发展优势产业促进产业升级，带动就业，提升居民幸福感获得感。预期总目标为加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切实解决农村环境问题，结合“百千万工程”、绿美广东等，积极开展主干道农房风貌管控外立面整治、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围绕“环马线”开展乡村治理、环境保护、发展优势产业促进产业升级，带动就业，提升居民幸福感获得感，总投入 1,000,000 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100 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用于加强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总投入 1,000,000 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加强了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工作，切实解决农村环境问题，结合“百千万工程”、绿美广东等，积极开展主干道农房风貌管控外立面整治、人居环境整治工作，围绕“环马线”开展乡村治理、环境保护、发展优势产业促进产业升级，带动就业，提升居民幸福感获得感。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该预算暂未发现问题

三、改进意见

该资金应做好相应的使用计划，尽量于预算编制中做好估量，更好发挥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 5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2021 年省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及第一批

珠三角对口帮扶资金

项目单位：（公章）新丰县马头镇人民政府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

联系电话：0751-2362373

填报日期：2025 年 3 月 30 日

一、基本情况

主本年度评价资金额度共 0.734771 万,主要是一般预算公共收入,本项目主要用于 2021 年省级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资金及第一批珠三角对口帮扶资金,项目实施范围是马头镇用于军三村军屯桥头环境整治项目,总投入 7347.71 元。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100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总投入 7347.71 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用于军三村军屯桥头环境整治项目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该预算暂未发现问题

三、改进意见

该资金应做好相应的使用计划,尽量于预算编制中做好估量,更好发挥资金使用效益。